

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媒体报道的澄清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传闻简述

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关注到，近日有网络媒体登载了《天合晶澳未进 3.4GW 组件巨额采购名单，阳光隆基晶科上能亿晶等中标国电投项目》报道，该报道称：“亿晶尚未公布 1400 兆瓦中标项目，亿晶光电在今年的新一轮中标中异军突起，从去年中标额度的并列第二，上升至第一，且份额占据了 42% 之多。不过能源一号也发现，亿晶光电尚未进行公告这么大的项目中标情况”，“1400 兆瓦的组件订单，比该公司上半年的出货量高出 500 兆瓦之多”。

二、澄清声明

为避免投资者对网络报道内容产生误读，经公司认真核实，现对网络媒体的上述内容予以澄清说明如下：

近日，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受招标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电投”）委托，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（www.chinabidding.com.cn）和中国电力设备信息网(www.cpeinet.com.cn)发布了《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2017 年度第六十一批集中招标（第二批光伏电池组件设备）结果公示》，根据该公示文件，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常州亿晶”）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2017 年度第六十一批集中招标（第二批光伏电池组件设备）项目 1、5、7 标段的中标人。结合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前期发布的《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2017 年度第六十一批集中招标（第二批光伏电池组件设备）招标公告》，常州亿晶本次中标共计 1450MW 组件。

本次中标的 1450MW 组件中，采购容量 300MW，储备容量 1150MW。根据相关招标文件，储备容量指在投标有效期（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）内，标段内的采购容量合同签订完毕后，新签合同时使用储备容量，如无新签合同，投标有效期结束时储备容量自行作废。据此，1150MW 的储备容量仅为国电投的意向性采购计划，公司目前仅收到国电投招标代理发出的采购容量共计 300MW 的中标通知书，并非网络媒体所称“1400 兆瓦的组件订单”。

目前，常州亿晶尚未与交易对方就本次中中标签订采购合同，合同签订和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。根据以往公司与国电投的合作经验，对方一般根据自身电站项目建设情况，将中标的采购容量划分为不同批次的订单，与常州亿晶就每笔订单签署组件采购合同，同时明确采购数量、交货期等合同条款，单个采购合同一般不会构成需披露的“特别重大合同”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，有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2 月 19 日